

“八大关注”规范文明养犬

文 / 记者 殷志军 陆翔 徐喆衍 图 / 陆翔



不久前,四川成都崇州女童被烈犬伤害全身多处被咬伤,引起全社会强烈反响。文明养犬已成了社会关注焦点和需刻不容缓解决的工作,为此,今年10月17日上海市物业管理事务中心下发《关于住宅小区内物业服务企业参与并配合开展文明养犬工作的通知》。10月26日这家小区“三驾马车”就制定了相应《文明养犬告知书》,以“八大关注”来推进这一专项工作。

11月20日上午8:30,位于上中路51弄的书香逸居小区在阳光沐浴下,宁静又整洁。在中心绿地广场上,只见爱犬人牵引着狗狗,在小径上悠然自得地漫步。忽然,一条串串与一条柯基怒目相向,狂吠起来,幸好双方主人拉紧牵引绳,呵斥几声,又各奔东西了……

柯基犬主人方先生和串串主人杜先生都说自己爱犬胆小,有事没事叫几声,所以遛狗时牵住狗狗十分必要,再则他们作为全小区35户养犬户之一,都签收了《小区文明养犬告知书》,对“八大关注”了然于胸。杜先生说,我们小区文明养犬工作推进得早,至今也未发生恶犬伤人事件,他家里两条串串都是老婆捡回来的“流浪狗”,办证、注射狂犬疫苗、驱虫等都按要求来办,所以是守法养犬户。

承担小区物业管理的辰开物业公司经理张田超告诉记者,今年10月上级部门下发文明养犬通知后,书香逸居业委会、长桥五村居委和辰开物业公司三驾马车结合小区具体情况制定了“八大关注”,即按规定告知养犬户对犬只进行一年一次注射狂犬疫苗;遛狗时携犬人应当携带垃圾袋,做好粪便收装处理;携犬出户必须束犬链,链绳长度不得超过2米,并由成年人率领;犬只乘坐电梯或者上下楼,要避开高峰时间并主动避让他人;养犬不得干扰他人正常生活,犬吠影响他人休息,应采取有效措施予以制止;禁止在小区草坪、绿地内遛犬,因犬只损坏花木、草坪,污染水质的,应无条件赔

偿;不得饲养烈犬,不得弃养犬只;遵守自觉法律、法规,遵守公共秩序。从实施情况来看,一个多月来,小区文明养犬情况良好,未发生一起犬伤人事件。

长五居民区书记史轶华说:“自文明养犬通知下发后,我们居委会联合业委会、物业公司第一时间制定规章在书香逸居小区先行实施,并通过物业加强犬类管理,立即阻断了外来小区遛狗者进入,使书香逸居小区35条犬处于有效监控下。下一步,居委将配合物业、业委会一起扎实推进文明养犬工作。”业委会成员吴月虹说,自己2013年10月从交大附近新村动迁迁入此地,三驾马车凝聚合力,各项工作都较出色,尤其文明养犬工作更是走在前,对于不文明养宠者,我们上门拜访,途中提醒。之前有两户人家养大型犬,一户已搬离,一户犬只已病死,现在风清气正,养犬户都能恪守规则,接下来,我们想在已经设立十余块文明养犬宣传牌的基础上,再设立几处方便狗狗排泄用的小铁箱,放上废报纸,一次性塑料袋等,让文明养犬能持之以恒推进。

